附件1

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2024年金融招商

专项辅助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目的

为进一步做好金融招商引强工作，围绕金融招商，加强相关调研、对比分析相关金融招商举措，做好招商企业、金融机构等指导跟踪服务工作。据此，我科室拟聘请具有相应资质的服务机构协助我局开展龙华区2023-2024年金融招商专项辅助服务项目。

二、项目形式

在合同期内（一年）为金融发展科提供金融招商专项辅助服务，包括协助开展金融产业项目接洽、协助向拟迁入、即将迁入重点招商企业提供落户指导服务、协助向拟新设立的金融机构提供前置指导服务、协助向新招引已落户龙华区内重点金融企业提供后续跟踪服务、协助提供招商措施对比咨询。

三、时间安排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一年。

四、项目内容

（一）协助开展金融产业项目接洽

1.全年协助推荐接洽不少于1家分行（公司）及以上的金融机构项目。

2.全年协助推荐接洽不少于2家3亿元以上的股权投资企业。

3.全年协助推荐接洽不少于5家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各类交易场所、区域性股权市场等地方金融组织项目或其他国家金融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项目，或金融类协会和研究机构。

4.协助走访不少于10家区内产业载体，包括但不限于高端写字楼、工业园区等，为金融招商引资项目提供选址咨询服务。

（二）协助向拟迁入、即将迁入重点招商企业提供落户指导服务

1.协助做好招商政策梳理，对有意向落户龙华重点金融招商企业，协助提供日常区情和营商环境咨询服务，并匹配相关政策。

2.协助梳理重点招商企业（项目）名单，协助开展招商对接，包括现场拜访、调研、联络工作，及时跟进招商动态。

3.协助收集企业有关落户诉求，对企业落户龙华区后可产生的经济效益或金融影响力进行评估，制定相应的招引计划、方案。

（三）协助向拟新设立的金融机构提供前置指导服务

1.协助收集拟新设立金融机构意向，协助为新设立的金融机构，提供前置审核服务。若有需要，须义务协助按照各级金融监管部门要求进行风险排查工作，并提出改进措施或设立建议。

2.协助对新设立的金融机构做前瞻性、引导性研究，同时评估企业设立后对龙华区包括但不限于金融业态培育、金融氛围营造、金融品牌打造等方面的积极影响，形成分析结论报告不少于1篇。

1. 协助向新招引已落户龙华区内重点金融企业提供后续跟踪服务

1.协助现场走访、调研新招引已落户龙华区内重点金融企业，全年累计不少于12家次，强化企业跟踪服务、提升企业满意度、获得感。

2.协助为龙华区内重点金融企业旗下子公司迁入龙华区提供包括仅不限于办公用房、重点企业认定、资金、人才等跟踪服务。

1. 协助提供招商措施对比咨询

1.协助对比分析研究全国和深圳各区相关金融招商举措，根据招商企业对象制定招商思路或措施建议。

五、资质要求

（一）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

（三）无违法违纪的不良记录；

（四）包含财务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金融业等相关内容（只需涵盖一项即满足）。

六、报价限额

总报价最高不超过45.6万元。

七、评分要求

（一）评分规则

采取综合评分标准，平均分最高的报价或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人。

（二）评分权重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商务能力 | 技术能力 | 人员配备 | 报价 |
| 分值 | 20分 | 40分 | 20分 | 20分 |

（三）评分标准

1.商务能力

|  |  |
| --- | --- |
| 项目 | 得分依据 |
| 监测分析能力20分 | 资质（5分） | 提供资质证明得5分。 | 提供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最近一个月内信用报告并加盖公章。 |
| 经验（10分） | 具有相关经验，每提供一项以往类似项目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0分。 | 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 信誉(5分） | 在业界具有良好的诚信和美誉度。 | 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无不良记录承诺函； |

注：不提供证明文件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不合格者，不得分。

2.技术能力

|  |  |
| --- | --- |
| 项目 | 得分依据 |
| 技术能力评分40分 | 服务方案（20分） | 项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等）根据文件对需求和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5-20分；评价为良得10-15分；评价为差得5-10分。 | 采购评审小组评分 |
| 重难点分析（10分）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满分10分。 | 采购评审小组评分 |
| 服务承诺（10分） | 项目完成后的服务承诺和违约承诺，满分10分。 | 采购评审小组评分 |

3.人员配备

采购评审小组根据项目要求对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人员配备进行综合评价，满分20分（安排1-2名两年及以上经验人员得20分，安排1名一年及以上经验人员得10分）。

4.报价

以本次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的有效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基准报价。投标人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人报价）\*20分。

（四）采购评审小组构成

采购评审小组为五人及以上的单数，构成如下：

在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各科室（中心）代表（在编人员）5人，随机抽签选择。